

中華大學財務管理學系財務金融管理組 112學年度四年課程規劃一覽表

114.04.30【113學年度第2學期財務管理學系第2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審議】
114.05.26【113學年度第2學期管理學院第2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審議】
114.06.11【113學年度第2次臨時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審議】

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
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校共同必修科目(28學分)							
體育(一)	0	體育(二)	0				
英文(一) (進階、實用)	2	英文(二)(進階、實用)	2	英文(三)(進階、實用)	1	英文(四)(進階、實用)	1
多元通識(22學分) 通識課程分為「社會關懷(含「人文涵養」及「社會習察」2向度)」、「創新創意(含「藝術感知」及「科學探究」2向度)」、「健康促進(含「自我探索」及「生醫衛保」2向度)」三類，每類通識課程至少必須修習4學分，共 11門課 22 學分							
管院特色核心必修科目(27學分)							
商管軟體應用	3	Python程式設計	3	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(PBI/VBA)	3	創意思考與創新管理	3
會計學(一)	3	管理學	3	統計學(一)	3		
經濟學(一)	3					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與實務	3
9	6	6	3	0	3	0	
管理學院特色核心必選科目(3學分)							
職涯規劃	3						
3	0	0	0	0	0	0	0
系專業必修科目(17學分)							
		會計學(二)	3	財務管理(一)	3	統計學(二)	3
		經濟學(二)	3	中級會計學(一)	3		
0	6	6	3	0	1	1	1
組專業必修科目(18學分)							
				財務管理(二)	3	國際金融與匯兌	3
				投資學	3	國際財務管理	3
0	0	0	6	6	6	3	3
系專業必選修科目(2學分)							
		金融講堂	2				
		2					
組選修科目(38學分)【含校、院、系、組必選修及外系選修】							
商用數學	3	創意思考與創新管理	3	成本與管理會計(一)	3	成本與管理會計(二)	3
		管理學	3	民事法	2	商事法	2
				金融市場與機構	2	產業經濟與管理決策	2
				金融科技發展概論	2	貨幣銀行學	2
				職場實習(一)	2		
						金融證照專題(一)	2
						金融證照專題(二)	2
						固定收益證券分析	3
						技術分析	2
						稅務會計	3
						財務報表分析	3
						企業倫理	3
						數位金融風險控管專題	3
						資料視覺化專題	2
						證券投資策略實務	2
						資產證券化	2
						數位金融服務專題	2
						金融資訊系統應用專題	2
						企業營運資金管理	2
						金融創新專題	2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四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五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六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三)	3

畢業總學分:128學分

本系畢業資格

- 必修：90學分(含必修62學分、英文6學分及多元通識22學分)
- 選修：38學分(含系專業選修29學分、外系9學分，校級自主學習課程可認列外系9學分，但不含通識、體育、軍訓課程)
- ◎本系可認列之外系學分為9學分~12學分(說明：若外系修9學分，系專業選修需修24學分；若外系修12學分，系專業選修需修21學分)，外系學分最低至少需修習9學分，最多承認至12學分。)
- 必選修：5學分。(必選修課程：定義為需於修業期限內修習該門課程(辦理學期中第二次退選視為無修習)，並且成績單有該科成績，得認列於系專業領域選修中，並符合畢業資格。)
- 最低畢業學分：128學分

校及院共同必修注意事項

- 1.本系學生通識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通識課程修業規定』，完成修業學分，使符合畢業資格。每類通識課程至少必須修習4學分，共11門課22學分。
- 2.本系學生英文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英文修課、校內外檢定考試及「職場英文」課程作業要點』完成規定修業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3.本系學生體育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體育課程修課辦法』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4.為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、了解SDGs議題，啟動大一自主探索學習，本校學生須於大一修畢「探索圖區」課程，所得學分可認列於外系學分內。
- 5.為培育並提升學生最新技術之AI及元宇宙應用能力，達成於大一階段學生具備最新技術知識，本校學生請於大一修畢「AI體驗2.0」，所得學分可認列於外系9學分內。
- 6.須依據「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、「中華大學管理學院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完成修業規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7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溝通表達能力』，本系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「中華大學校訂必修英文課程實施辦法」，完成並通過英文能力檢核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8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社會關懷能力』，本系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「中華大學志工校園文化推動實施要點」完成規定服務時數 18 小時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9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健康體能能力』，本系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修習並通過本校通識教育健康促進類課程四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10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AI能力』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學生AI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』，通過AI能力檢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11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資訊應用能力』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「中華大學資訊應用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，並修習院必修課程「商管軟體應用」、「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(PBI/VBA)」及「Python 程式設計」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並通過資訊應用檢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◎管理學院學生須通過TQC Excel實用級、MOS Excel標準級、TQC+基礎程式語言認證、TQC+程式語言認證、ITS Python 國際認證或本校自行辦理之Excel、Python 程式語言認證等資訊應用能力測驗項目，擇一即可。
- 12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創新創意能力』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「中華大學創新與創意課程實施辦法」之規定，修習創新與創意課程，並至少提出一件作品參加本校舉辦之創新創意競賽，始符合創新創意能力之畢業門檻。
◎本系大一、大二需修習「創意思考與創新管理」，大三、大四需為修習「畢業專題(一)」、「畢業專題(二)」。
- 13.以上課程資料，以當學期開課為準，選修課程依實際開課調整。